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ST 工智

公告编号：2023-075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赵亮先生于近日辞职，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资格，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孙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选举董事工作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选举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6月16日

附件：

孙超先生简历：

孙超，男，1980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清华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英国南安普顿大学土木工程硕士学位。2016年8月至2018年2月任北京易添富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2018年3月至2020年3月任中科光荣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2020年3月至2022年10月任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业务四部负责人、深圳长城富浩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10月至今任北京联创永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超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